

广州市民政局 2012 年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2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一部分 广州市民政局概况

一、广州市民政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民政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含地市级异地商会,下同)、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

(三) 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工作;承担追认烈士、伤残抚恤对象的残疾等级评定的审核报批和烈士褒扬工作;指导优抚单位和革命烈士纪念建筑物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

(四) 负责军队(含武警部队)移交地方管理的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军队落实政策人员、复员干部、退役士兵、伤病残军人的接收安置工作;承担军供站、军休所的管理工作。

(五) 负责组织、协调城乡救灾工作,组织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上报灾情;负责救灾捐赠管理工作,接收、管理和分配市本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六) 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七)负责全市街(镇)以上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负责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监督检查地名使用工作,依法查处违反地名管理规定的行为。

(八)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九)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老年人、孤儿、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十)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十一)牵头协调有关部门推进社会管理体制,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二)按权限负责我市行政区域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负责民政事业计划财务工作,承担民政事业费和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发放工作。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目前,广州市民政局设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28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5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17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3个、经费自筹事业单位3个。

纳入广州市民政局 2012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民政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殡葬管理处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救助管理站	参公事业单位
5	广州市救助管理站市区分站	参公事业单位
6	广州市接收社会捐赠工作站	参公事业单位
7	广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8	广州市银河烈士陵园管理处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9	广州市十九路军淞沪抗日将士陵园管理处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天河军用供应站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1	广州市天河军用供应站江村分站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2	广州市黄埔军用供应站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3	广州市烈军属疗养院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4	广州市社区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5	广州市社会福利企业管理办公室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6	广州市老人院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7	广州市民政局精神病院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8	广州市社会福利院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9	广州市民政局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0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筹建办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1	广州市第二福利院筹建办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2	广州市医疗救助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3	广州市东升医院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4	广州市慈善服务中心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5	广州市老年人服务中心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6	广州市民政局幼儿园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7	广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28	广州市民政局房屋管理所	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实行经费垂直管理，不纳入我局部门决算；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于 2012 年 5 月年成立，但当年没有发生收支，故不纳入 2012 年部门决算。

纳入我局 2012 年部门决算的幼儿园，已在 2013 年 7 月移交市教育局管理。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民政局总编制人数 3,513 人，在职实有人数 3,096 人，比上年增加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0 人、事业编制 2,986 人、后勤服务人员 10 人；离退休人员 1,419 人，比上年增加 25 人，其中：离休 27 人、退休 1,392 人。

第二部分 201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93,582.6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838.24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2,165.17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68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47,413.15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18,612.88	五、教育	34	561.0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15,195.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108,310.65
其中：财政专户拨款	9	10,849.14	九、医疗卫生	38	8,494.58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46.92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9,696.0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2,350.01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156,259.35	本年支出合计	54	150,297.5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135.45	结余分配	55	6,267.71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4,088.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3,917.70
	28			57	
合计	29	160,482.94	合计	58	160,48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行=(1+3+4+6+7+8)行；29行=(25+26+27)行；54行=(30+31+...52)行；58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拨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56,259.35	93,582.61	2,165.17	68.00	47,413.15	18,612.88			15,195.59	10,849.14
			一般公共服务	838.24	727.14			111.10	111.10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838.24	727.14			111.10	111.10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4.81	4.81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833.43	722.33			111.10	111.10				
			教育	513.21	346.20		3.32	73.06				90.63	
			普通教育	510.10	343.09		3.32	73.06				90.63	
			学前教育	510.10	343.09		3.32	73.06				90.63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1	3.11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1	3.11								
			社会保障和就业	114,351.42	58,900.16		64.68	40,458.84	15,675.99			14,927.74	10,849.14
			民政管理事务	16,305.27	16,219.70			85.57	85.57				
			行政运行	6,904.91	6,904.9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42	280.42								
			机关服务	939.39	864.52			74.87	74.87				
			拥军优属	1,970.57	1,970.57								
			老龄事务	236.76	236.76								
			民间组织管理	197.44	197.44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398.45	1,398.45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623.83	623.83								
			部队供应	1,084.92	1,074.22			10.70	10.7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68.58	2,668.5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84.37	6,194.88			389.28	389.13			0.2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7.11	1,227.11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57.26	4,967.77			389.28	389.13			0.21	
			抚恤	10,307.76	6,277.07			4,027.21	1,094.28			3.48	
			死亡抚恤	4,325.15	4,325.15								
			伤残抚恤	1.11	1.11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9.74	29.74								
			优抚事业单位	5,931.76	1,901.07			4,027.21	1,094.28			3.48	
			其他优抚支出	20.00	2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拨款
20809	退役安置	6,010.10	5,753.83							256.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711.00	3,454.73							256.2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49.75	1,049.7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49.35	1,249.35								
20810	社会福利	59,682.39	20,471.75		64.68	35,334.30	13,559.05			3,811.66	
2081001	儿童福利	576.88	576.88								
2081002	老年福利	560.25	560.25								
2081004	殡葬	700.00	7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7,605.95	18,395.31		64.68	35,334.30	13,559.05			3,811.6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39.31	239.31								
20812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0,849.46	0.32							10,849.14	10,849.14
2081201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849.46	0.32							10,849.14	10,849.14
20813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699.16	2,699.16								
208130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699.16	2,699.16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78.67	78.67								
20815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78.67	78.67								
20817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2.12	12.12								
20817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12	12.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12	1,192.66			622.48	547.96			6.9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12	1,192.66			622.48	547.96			6.98	
210	医疗卫生	8,469.23	4,846.91			3,606.18	48.52			16.14	
21002	公立医院	4,837.53	1,277.22			3,552.64				7.67	
2100210	行业医院	4,837.53	1,277.22			3,552.64				7.67	
21005	医疗保障	3,631.70	3,569.69			53.54	48.52			8.47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8.25	2,598.25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925.35	863.34			53.54	48.52			8.47	
2100505	城市医疗救助	108.10	108.10								
212	城乡社区事务	46.92	46.92	46.92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45.69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45.6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1.2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1.2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5.79	6,480.31			3,163.97	2,777.27			51.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95.79	6,480.31			3,163.97	2,777.27			51.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3.93	2,249.61			1,381.60	1,348.70			12.72	
2210203	购房补贴	6,051.86	4,230.70			1,782.37	1,428.57			38.79	
229	其他支出	22,344.54	22,234.97	2,118.25						109.5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18.25	2,118.25	2,118.2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16.15	2,116.15	2,116.15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	2.10	2.10							
22999	其他支出	20,226.29	20,116.72							109.57	
2299901	其他支出	20,226.29	20,116.72							109.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2+4+5+7+8+9)栏；2栏≥3栏；5栏≥6栏；9栏≥10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50,297.53	72,374.57	36,209.00	13,613.26	21,794.08	77,922.96			
		栏次									
		合计	150,297.53	72,374.57	36,209.00	13,613.26	21,794.08	77,922.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38.24	838.24			838.24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838.24	838.24			838.24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4.81	4.81			4.81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833.43	833.43			833.43				
205		教育	561.04	537.96	232.76	75.48	226.67	23.08			
20502		普通教育	557.93	537.96	232.76	75.48	226.67	19.97			
2050201		学前教育	557.93	537.96	232.76	75.48	226.67	19.9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1					3.1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1					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8,310.65	57,563.37	34,211.63	13,193.36	9,403.20	50,747.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6,383.98	9,186.17	6,924.74	2,042.15	104.84	7,197.81			
2080201		行政运行	6,896.00	6,763.00	5,053.73	1,548.05	66.47	133.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42					280.42			
2080203		机关服务	939.39	502.57	408.73	70.84	23.00	436.82			
2080204		拥军优属	1,980.57					1,980.57			
2080205		老龄事务	236.76					236.76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197.44					197.4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398.45					1,398.45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623.83					623.83			
2080209		部队供应	1,093.59	635.38	443.74	172.60	13.19	458.2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737.53	1,285.22	1,018.54	250.66	2.18	1,452.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75.44	6,575.44		136.23	6,439.2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7.11	1,227.11		19.71	1,207.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48.33	5,348.33		116.52	5,231.81				
20808		抚恤	9,575.34	2,566.63	1,894.72	370.26	281.75	7,008.71			
2080801		死亡抚恤	4,325.15	267.49			267.49	4,057.66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	1.11			1.1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9.74					29.74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	5,199.34	2,298.03	1,894.72	370.26	13.15	2,901.3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0					20.00			
20809	退役安置	6,075.15	435.99	294.98	140.40		5,639.1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726.47					3,726.4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99.33	435.99	294.98	140.40		663.3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49.35					1,249.35			
20810	社会福利	54,238.70	36,976.51	23,275.39	10,504.32	2,576.57	17,262.19			
2081001	儿童福利	576.88					576.88			
2081002	老年福利	560.25					560.25			
2081004	殡葬	700.00					7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2,162.26	36,976.51	23,275.39	10,504.32	2,576.57	15,185.7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39.31					239.31			
20812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0,849.46					10,849.46			
2081201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849.46					10,849.46			
20813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699.16					2,699.16			
208130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699.16					2,699.16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78.67					78.67			
20815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78.67					78.67			
20817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2.12					12.12			
20817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12					12.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63	1,822.63	1,821.80		0.8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63	1,822.63	1,821.80		0.83				
210	医疗卫生	8,494.58	3,679.33	1,764.61	344.41	1,570.31	4,815.25			
21002	公立医院	4,862.88	2,475.73	1,764.61	344.41	366.71	2,387.15			
2100210	行业医院	4,862.88	2,475.73	1,764.61	344.41	366.71	2,387.15			
21005	医疗保障	3,631.70	1,203.60			1,203.60	2,428.1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8.25	278.25			278.25	2,32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925.35	925.35			925.35				
2100505	城市医疗救助	108.10					108.10			
212	城乡社区事务	46.92					46.92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6.09	9,696.09			9,69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96.09	9,696.09			9,69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3.95	3,643.95			3,643.95				
2210203	购房补贴	6,052.14	6,052.14			6,052.14				
229	其他支出	22,350.01	59.58		0.01	59.57	22,290.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23.72					2,123.7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21.62					2,121.62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					2.10			
22999	其他支出	20,226.29	59.58		0.01	59.57	20,166.71			
2299901	其他支出	20,226.29	59.58		0.01	59.57	20,16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2+6+7+8+9）栏；2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比2011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64,274.59	37,575.49	26,699.10	91,747.24	39,731.60	52,015.64	27,472.65	42.74	2,156.11	5.74	25,316.54	94.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690.13	666.12	24.01	727.14	727.14		37.01	5.36	61.02	9.16	-24.01	-10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666.12	666.12		727.14	727.14		61.02	9.16	61.02	9.16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4.94	4.94		4.81	4.81		-0.13	-2.63	-0.13	-2.63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661.18	661.18		722.33	722.33		61.15	9.25	61.15	9.2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1		24.01				-24.01	-100.00			-24.01	-1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1		24.01				-24.01	-100.00			-24.01	-100.00
205			教育	236.58	234.02	2.56	346.20	335.89	10.31	109.62	46.34	101.87	43.53	7.75	302.73
20502			普通教育	234.02	234.02		343.09	335.89	7.20	109.07	46.61	101.87	43.53	7.20	
2050201			学前教育	234.02	234.02		343.09	335.89	7.20	109.07	46.61	101.87	43.53	7.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56		2.56	3.11		3.11	0.55	21.48			0.55	21.48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56		2.56	3.11		3.11	0.55	21.48			0.55	21.48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4.12		4.12				-4.12	-100.00			-4.12	-100.00
20702			文物	4.12		4.12				-4.12	-100.00			-4.12	-10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4.12		4.12				-4.12	-100.00			-4.12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52,953.71	28,905.46	24,048.25	59,229.68	29,958.74	29,270.94	6,275.97	11.85	1,053.28	3.64	5,222.69	21.7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831.06	9,013.41	5,817.65	16,261.20	9,074.09	7,187.11	1,430.14	9.64	60.68	0.67	1,369.46	23.54
2080201			行政运行	6,578.31	6,538.68	39.63	6,896.00	6,763.00	133.00	317.69	4.83	224.32	3.43	93.37	235.6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43		129.43	280.42		280.42	150.99	116.66			150.99	116.66

项目		2011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比2011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080203	机关服务	843.94	130.96	712.98	864.52	427.70	436.82	20.58	2.44	296.74	226.59	-276.16	-38.73
2080204	拥军优属	1,385.56		1,385.56	1,980.57		1,980.57	595.01	42.94			595.01	42.94
2080205	老龄事务	272.86		272.86	236.76		236.76	-36.10	-13.23			-36.10	-13.23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149.93		149.93	197.44		197.44	47.51	31.69			47.51	31.6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6.64		156.64	1,398.45		1,398.45	1,241.81	792.78			1,241.81	792.78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66.84		1,066.84	623.83		623.83	-443.01	-41.53			-443.01	-41.53
2080209	部队供应	1,261.55	622.30	639.25	1,069.70	622.19	447.51	-191.85	-15.21	-0.11	-0.02	-191.74	-29.9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86.00	1,721.47	1,264.53	2,713.51	1,261.20	1,452.31	-272.49	-9.13	-460.27	-26.74	187.78	1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2.72	5,087.97	4.75	6,191.59	6,191.59		1,098.87	21.58	1,103.62	21.69	-4.75	-10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7.52	1,317.52		1,227.11	1,227.11		-90.41	-6.86	-90.41	-6.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75.20	3,770.45	4.75	4,964.48	4,964.48		1,189.28	31.50	1,194.03	31.67	-4.75	-100.00
20808	抚恤	3,629.97	1,279.64	2,350.33	6,277.09	1,419.62	4,857.47	2,647.12	72.92	139.98	10.94	2,507.14	106.6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0.41	115.58	1,514.83	4,325.15	267.49	4,057.66	2,694.74	165.28	151.91	131.43	2,542.83	167.86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	1.11		1.11		1.1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9.74		29.74	-0.26	-0.87			-0.26	-0.87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	1,941.66	1,164.06	777.60	1,901.09	1,151.02	750.07	-40.57	-2.09	-13.04	-1.12	-27.53	-3.5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7.90		27.90	20.00		20.00	-7.90	-28.32			-7.90	-28.32
20809	退役安置	5,650.41	464.11	5,186.30	5,805.47	435.99	5,369.48	155.06	2.74	-28.12	-6.06	183.18	3.5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240.94		3,240.94	3,456.79		3,456.79	215.85	6.66			215.85	6.6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53.32	464.11	489.21	1,099.33	435.99	663.34	146.01	15.32	-28.12	-6.06	174.13	35.5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456.15		1,456.15	1,249.35		1,249.35	-206.80	-14.20			-206.80	-14.20

项目		2011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比2011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0810	社会福利	19,360.14	11,251.33	8,108.81	20,710.88	11,644.27	9,066.61	1,350.74	6.98	392.94	3.49	957.80	11.81
2081001	儿童福利	560.72		560.72	576.88		576.88	16.16	2.88			16.16	2.88
2081002	老年福利	507.58		507.58	560.25		560.25	52.67	10.38			52.67	10.38
2081004	殡葬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7,428.59	11,251.33	6,177.26	18,634.44	11,644.27	6,990.17	1,205.85	6.92	392.94	3.49	812.91	13.1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63.25		163.25	239.31		239.31	76.06	46.59			76.06	46.59
20812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96.56		196.56	0.32		0.32	-196.24	-99.84			-196.24	-99.84
2081201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6.56		196.56	0.32		0.32	-196.24	-99.84			-196.24	-99.84
20813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72.76		2,372.76	2,699.16		2,699.16	326.40	13.76			326.40	13.76
208130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372.76		2,372.76	2,699.16		2,699.16	326.40	13.76			326.40	13.76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78.67		78.67	78.67				78.67	
20815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78.67		78.67	78.67				78.67	
20817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1.00		11.00	12.12		12.12	1.12	10.18			1.12	10.18
20817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00		11.00	12.12		12.12	1.12	10.18			1.12	10.1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9.09	1,809.00	0.09	1,193.18	1,193.18		-615.91	-34.05	-615.82	-34.04	-0.09	-10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9.09	1,809.00	0.09	1,193.18	1,193.18		-615.91	-34.05	-615.82	-34.04	-0.09	-100.00
210	医疗卫生	4,067.20	1,902.20	2,165.00	4,846.91	2,229.23	2,617.68	779.71	19.17	327.03	17.19	452.68	20.91
21002	公立医院	1,320.98	847.52	473.46	1,277.22	1,087.64	189.58	-43.76	-3.31	240.12	28.33	-283.88	-59.96
2100210	行业医院	1,320.98	847.52	473.46	1,277.22	1,087.64	189.58	-43.76	-3.31	240.12	28.33	-283.88	-59.96
21005	医疗保障	2,746.22	1,054.68	1,691.54	3,569.69	1,141.59	2,428.10	823.47	29.99	86.91	8.24	736.56	43.54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9.07	303.08	1,605.99	2,598.25	278.25	2,320.00	689.18	36.10	-24.83	-8.19	714.01	44.46

项目		2011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数			2012年度决算比2011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751.60	751.60		863.34	863.34		111.74	14.87	111.74	14.87		
2100504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00		25.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2100505	城市医疗救助	60.55		60.55	108.10		108.10	47.55	78.53			47.55	7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9.01	5,867.69	391.32	6,480.59	6,480.59		221.58	3.54	612.90	10.45	-391.32	-1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9.01	5,867.69	391.32	6,480.59	6,480.59		221.58	3.54	612.90	10.45	-391.32	-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7.93	2,087.93		2,249.61	2,249.61		161.68	7.74	161.68	7.74		
2210203	购房补贴	4,171.08	3,779.76	391.32	4,230.98	4,230.98		59.90	1.44	451.22	11.94	-391.32	-100.00
229	其他支出	63.84		63.84	20,116.72	0.01	20,116.71	20,052.88	31,411.15	0.01		20,052.87	31,411.14
22999	其他支出	63.84		63.84	20,116.72	0.01	20,116.71	20,052.88	31,411.15	0.01		20,052.87	31,411.14
2299901	其他支出	63.84		63.84	20,116.72	0.01	20,116.71	20,052.88	31,411.15	0.01		20,052.87	31,41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4栏=（5+6）栏；7栏=（4-1）栏；9栏=（5-2）栏；11栏=（6-3）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4+5	4	5	6=1+2-3
			合计	74.68	2,165.17	2,170.63		2,170.63	69.22
212			城乡社区事务		46.92	46.92		46.92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45.69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45.69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45.69	45.69		45.6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1.2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1.2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3	1.23		1.23	
229			其他支出	74.68	2,118.25	2,123.71		2,123.71	69.2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4.68	2,118.25	2,123.71		2,123.71	69.2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4.68	2,116.15	2,121.61		2,121.61	69.2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4.68	2,116.15	2,121.61		2,121.61	69.22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	2.10		2.1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	2.10		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3栏=（4+5）栏；6栏=（1+2-3）栏。

表六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三公”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小计	小计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2	3	4
			合计	1=2+3+4	2	3
205		教育	4.15		3.23	0.92
20502		普通教育	4.15		3.23	0.92
2050201		学前教育	4.15		3.23	0.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747.72	226.30	1,349.55	171.8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82.70	169.61	422.05	91.04
2080201		行政运行	315.21	15.14	280.87	19.2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38	33.83	23.55	1.00
2080203		机关服务	22.55		14.92	7.63
2080204		拥军优属	12.49	9.86	1.48	1.15
2080205		老龄事务	1.32			1.32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58.33	50.76	0.81	6.7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8.24	37.55	17.31	3.38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1.29	10.44	0.50	0.35
2080209		部队供应	78.41		58.38	20.0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6.48	12.03	24.23	3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4			4.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4			4.24
20808		抚恤	116.33	4.19	109.36	2.78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	116.33	4.19	109.36	2.78
20809		退役安置	89.38		87.14	2.2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9.38		87.14	2.24
20810		社会福利	752.07	52.50	628.00	71.57
2081002		老年福利	2.72	0.12		2.60
2081004		殡葬	17.05		17.0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32.30	52.38	610.95	68.97
20813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3.00		103.00	
208130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103.00		103.00	
210		医疗卫生	20.85		15.01	5.84
21002		公立医院	20.85		15.01	5.84
2100210		行业医院	20.85		15.01	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1栏=（2+3+4）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单位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小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项目）	1=2+5	2=3+4	3	4	5=6+7	6	7
			合计	11,274.33	2,684.86	2,684.86		8,589.47	8,274.02	315.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56.60	27.54	27.54		129.06	129.06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56.60	27.54	27.54		129.06	129.06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56.60	27.54	27.54		129.06	129.06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56.60	27.54	27.54		129.06	129.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735.52	1,721.41	1,721.41		6,014.11	5,698.66	315.4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883.52	1,593.51	1,593.51		5,290.01	5,169.48	120.53
2080201			行政运行	6,762.99	1,593.51	1,593.51		5,169.48	5,169.48	
2080201			行政运行	6,762.99	1,593.51	1,593.51		5,169.48	5,169.48	
2080205			老龄事务	120.53				120.53		120.53
2080205			老龄事务	120.53				120.53		120.53
20808			抚恤	238.43	111.87	111.87		126.56	126.56	
2080801			死亡抚恤	238.43	111.87	111.87		126.56	126.56	
2080801			死亡抚恤	238.43	111.87	111.87		126.56	126.56	
20810			社会福利	511.20				511.20	316.28	194.9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11.20				511.20	316.28	194.9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11.20				511.20	316.28	194.9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7	16.03	16.03		86.34	86.3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7	16.03	16.03		86.34	86.3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7	16.03	16.03		86.34	86.34	
210			医疗卫生	777.96	278.25	278.25		499.71	499.71	
21005			医疗保障	777.96	278.25	278.25		499.71	499.7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25	278.25	278.25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25	278.25	278.25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71				499.71	499.7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71				499.71	49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4.25	657.66	657.66		1,946.59	1,94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4.25	657.66	657.66		1,946.59	1,94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85	172.69	172.69		561.16	561.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85	172.69	172.69		561.16	561.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0.40	484.97	484.97		1,385.43	1,385.43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0.40	484.97	484.97		1,385.43	1,38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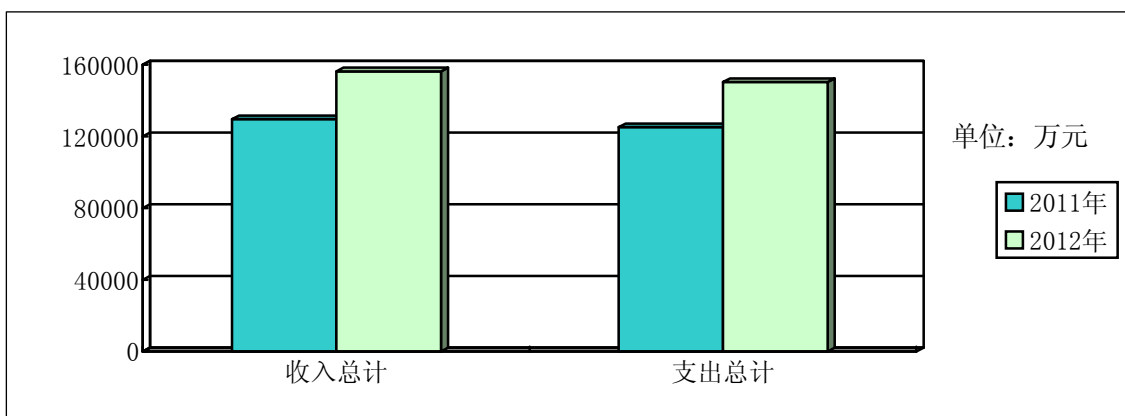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栏=（2+5）栏；2栏=（3+4）栏；5栏=（6+7）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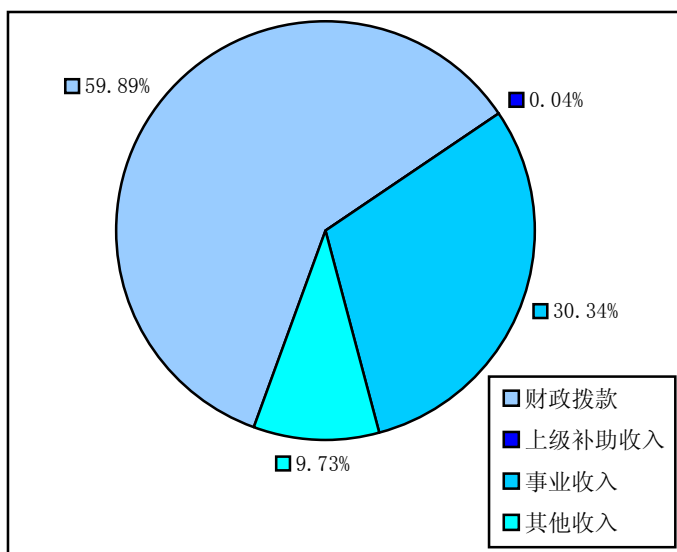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2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2年度收入总计156,259.35万元，支出总计150,297.53万元。与2011年相比，收入增加26,735.53万元，增长20.64%；支出增加25,222.85万元，增长20.17%。主要原因：一是2012年财政安排福山公墓征地补偿款和前期费用；二是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孤儿和政府供养人员供养标准有所提高。（见下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2年度收入合计156,259.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见左图）

(一) 财政拨款收入93,582.61万元，为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占本年收入合计的59.89%，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727.14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78%。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343.09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37%。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3.11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16,219.70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17.3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6,194.88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6.6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6,277.07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6.7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5,753.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6.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20,471.75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21.8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款）0.32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款）2,699.16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2.8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款）78.67万元，

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0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款）12.12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1,192.66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1.27%。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1,277.22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1.36%。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3,569.69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3.82%。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款）45.69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05%。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1.23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6,480.31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6.9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2,118.25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2.2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20,116.72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21.50%。

（二）事业收入47,413.15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东升医院医药费收入等，占本年收入合计的30.34%。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111.10万元，教育（类）73.0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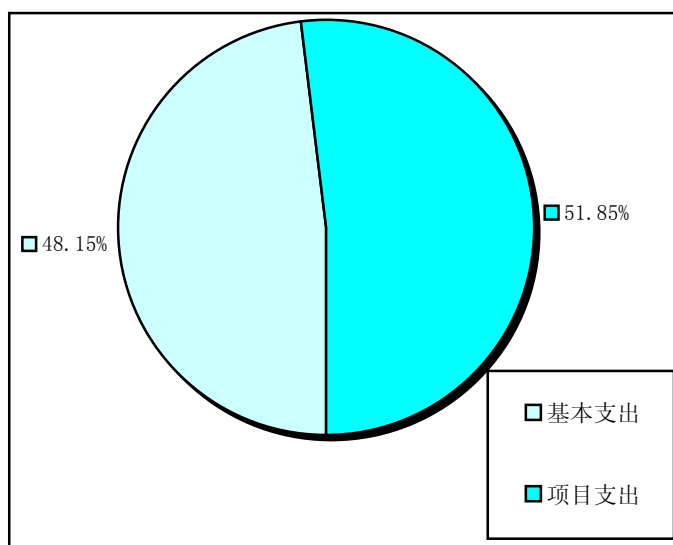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40,458.84万元，医疗卫生（类）3,606.18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类）3,163.97万元。

（三）上级补助收入68万元，为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占本年收入合计的0.04%。包括：教育（类）3.32万元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64.68万元。

（四）其他收入15,195.59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之外取得的收入，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73%。包括：教育（类）90.6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4,927.74万元，医疗卫生（类）16.1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51.51万元和其他支出（类）109.57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2年度支出合计150,297.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见下图）



(一) 基本支出72,374.5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8.15%。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838.2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计划生育达标奖励和计生目标责任考核奖励支出。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537.96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幼儿园幼儿教育支出及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9,186.17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军用供应站、房屋管理所、机关服务中心和医疗救助服务中心等单位为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6,575.44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生活医疗补贴和活动费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2,566.6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和丧葬费，伤残人员生活医疗补助，以及局属两个陵园管理处和烈军属疗养院为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435.99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为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36,976.51万元，主要用于局属老人院、精神病院、福利院、老年人服务中心、慈善服务中心、社会福利企业管理办公室、社区服务中心和殡葬服务中

心等单位为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1,822.63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和工勤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等支出。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2,475.73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东升医院为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1,203.60万元，主要用于局系统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公费医疗超支分摊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9,696.09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货币补贴的汇储。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59.58万元，主要用于部分单位使用单位住房基金汇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货币补贴。

(二)项目支出77,922.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1.85%。
其中：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19.97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幼儿园安全保卫和购置幼儿教学设备等。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3.11万元，主要用于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修缮及运作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7,197.81万元，主要用于支持驻穗部队建设、老年人管理、民间组织管理、行政区划调整和勘界测绘、地名命名管理、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保障过往部队食宿等方面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7,008.71万元，主要用于驻穗部队军人和军休干部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以及陵园革命烈士建筑物修缮等方面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5,639.16万元，主要用于移交我市管理的军休干部生活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17,262.19万元，主要用于孤儿供养、“三无”老人和精神病人供养、无名尸体处理、以及社会福利事业单位供养场所改造和购置“三无”人员生活医疗设备等方面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款）10,849.46万元，主要用于市困难群众医疗救助金专户划拨全市困难群众医疗减免及报销款，以及向市级管理的麻风病人发放临时物价补贴和节日慰问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款）2,699.16万元，主要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护送返乡，以及流浪精神病人安置等方面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款）78.67万元，主要用于购置自然灾害救灾储备物资。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款）12.12万元，主要用于我市管理的麻风病人生活和医疗补助。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2,387.15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东升医院医疗设备投入、药品和医疗用品购置。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2,428.10万元，主要用于移交我市管理的军休干部医疗补助。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款）45.69万元，主要用于道路（街巷）地名标牌设置专项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1.2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市老人院公共设施修缮尾款。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2,123.72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孤残儿童疾病康复、社会福利事业单位设施改造和大型设备购置等方面支出。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20,166.71万元，主要用于福山公墓征地补偿款和前期费用（20,072.72万元）和其他零星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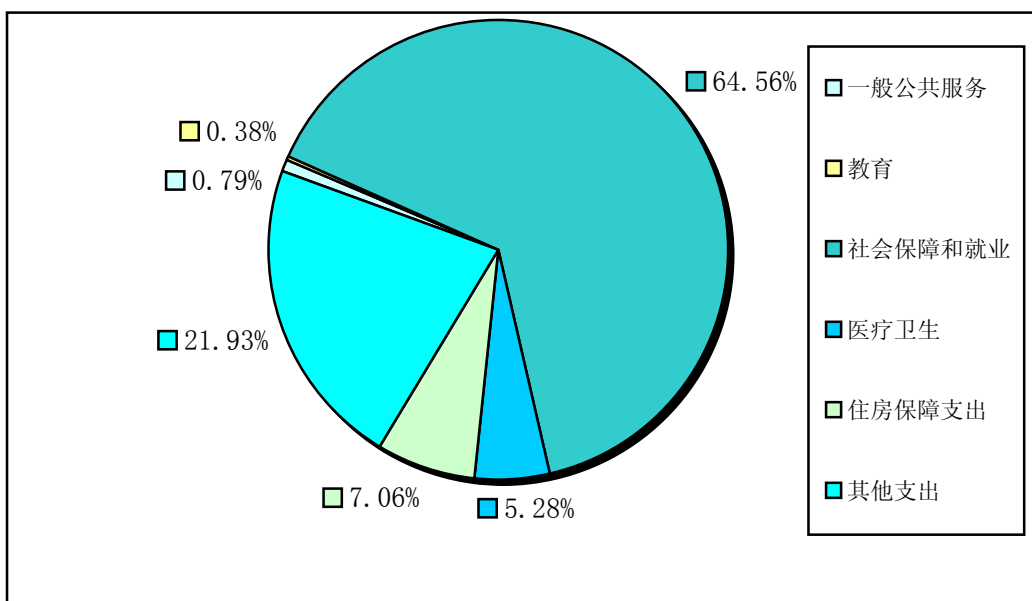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2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2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747.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1.04%。与2011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472.65万元，增长42.74%。主要原因：一是2012年财政安排福山公墓征地补偿款和前期费用；二是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孤儿和政府供养人员供养标准有所提高。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727.14万元，占0.79%；教育(类)346.20万元，占0.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59,229.68万元，占64.56%；医疗卫生(类)4,846.91万元，占5.28%；住房保障支出(类)6,480.59万元，占7.06%；其他支出(类)20,116.72万元，占21.93%。（见下图）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4.81万元，完成预算的87.77%（预算指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包括年中经财政部门同意的预算调整，已剔除市财政安排的、转移各区和县级市支出的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在各区和县级市决算反映，下同），主要用于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情况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

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722.33万元，完成预算的93.09%，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计划生育达标奖励和计生目标责任考核奖励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是预计数，年终按上年社会平均工资为基数计算实际支出。

3.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343.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局属幼儿园安全保卫、购置幼儿教学设备和日常运作等支出。

4.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3.11万元，主要用于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修缮及运作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大部分修缮工程款在2013年支付；二是根据当年实际情况列支，结余滚存以后年度使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896万元，完成预算的96.9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各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若干规定要求压减“三公”和办公、会议等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80.42万元，完成预算的71.26%，主要用于民政业务信息化大社保项目建设和车辆购置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信息化项目分年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二是根据厉行节约若干规定要求压减车辆购置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864.52万元，完成预算的74.72%，主要用于由局机关服务中心（信息中心）承担的局系统信息化项目建设和机关服务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各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分年支付进度款质保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1,980.57万元，完成预算的87.73%，主要用于支持驻穗部队建设和慰问驻港驻穗部队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厉行节约若干规定要求相应压减慰问活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236.76万元，完成预算的72.34%，主要用于老年人社会保障卡信息系统建设、老年人社保卡制发工作和全市老年文化体育活动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分年支付进度款质保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民间组织管理（项）197.44万元，完成预算的98.72%，主要用于社会组织登记、年检、人员培训、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维护和社会组织培育基地运营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开支。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1,398.45万元，完成预算的85.56%，主要用于行政区划调整和勘界测绘、地名命名管理、地名信息管理系统和第

二次地名普查工作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地名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分年支付进度款质保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623.83万元，完成预算的74.87%，主要用于幸福社区创建及评估、社区服务工作、农村社区工作、社会工作人才培训和政府购买社会工作个案服务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府购买社会工作个案是跨年度项目，根据协议待项目结束通过评估验收后再付余款。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部队供应（项）1,069.70万元，完成预算的85.79%，主要用于保障过往部队食宿及提供物资、三个军用供应站军供场所修缮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军供场所修缮工程分年度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713.51万元，完成预算的86.34%，主要用于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系统建设和业务管理、房屋管理所危房改造和房屋修缮、婚姻登记管理等工作。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和房屋修缮改造工程分年度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27.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局机关离退休人员工资、生活医疗补贴和活动费等。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

单位离退休（项）4,964.48万元，完成预算的99.53%，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生活医疗补贴和活动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离退休人员减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4,325.1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主要用于局属在职和离退休人员、驻穗部队军人和军休干部死亡抚恤金和丧葬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1.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因公受伤医疗费补助。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9.74万元，完成预算的98.09%，主要用于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医疗补助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人数发放。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项）1,901.09万元，完成预算的77.22%，主要用于局属两个陵园的革命烈士建筑物修缮和维护，烈军属疗养院疗养设施修缮，以及上述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各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项修缮工程分年度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是省财政补助优抚等民政事业专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3,456.79万元，完成预算的85.68%，主要

用于省财政安排移交我市管理的军休干部生活补助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是预拨2013年性质。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1,099.33万元，完成预算的66.03%，主要用于军休干部活动场所改造、活动设施购置，以及局属军休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各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修缮类工程分年度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1,249.3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1%，主要用于我市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和应征在校大学生退役复学学费。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576.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孤残儿童生活、医疗、教育和实施“明天计划”等。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560.2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4%，主要用于“三无”老人生活、医疗、春节慰问、敬老月活动，资助80周岁以上老年人安装“平安通”等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无名尸体处理和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18,634.44万元，完成预算的94.09%，主要用于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供养场所改造和购置供养人员生活医疗设备，以及局属社会福利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运行的各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分年度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39.31万元，完成预算的76.89%，主要用于走访慰问困难群众所发生办公费和会议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若干规定压减公务费开支。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0.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向市级管理的麻风病人发放临时物价补贴和节日慰问金。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2,699.16万元，完成预算的95.22%，主要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护送返乡，以及流浪精神病人安置等方面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受助人员比预计数有所减少。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款）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78.67万元，完成预算的78.67%，主要用于购置自然灾害救灾储备物资。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程序最后成交价格有所节约。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12.12万元，完成预算的97.74%，主要用

于市级管理的麻风病人生活和医疗补助。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自然减员。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193.18万元，完成预算的93.41%，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和工勤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缴纳社保人数比预算数减少。

35.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行业医院（项）1,277.22万元，完成预算的99.51%，主要用于局属东升医院医疗设备投入、药品和医疗用品购置，以及东升医院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各项支出。

36.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598.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全市军休干部的公费医疗超支分摊支出。

37.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863.34万元，完成预算的98.94%，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公费医疗超支分摊支出。

38.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城市医疗救助（项）108.10万元，完成预算的49.46%，主要用于我市医疗救助信息系统专项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建设计划跨年度完成，部分项目工程款在2013年支付。

3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249.61万元，完成预算的98.55%，主要用于局系统在职人员汇储的住房公积金。

4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230.98万元，完成预算的97.91%，主要用于局系统享受货币分房在职人员汇储的购房补贴。

4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0,116.72万元，完成预算的96.95%，主要用于福山公墓征地补偿款和前期费用（20,072.72万元）和其他零星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2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74.68万元，本年收入2,165.17万元，本年支出2,170.6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9.22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2012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2,170.63万元全部是项目支出，完成预算的74.12%，主要用于资助孤残儿童疾病康复、社会福利事业单位设施改造和大型设备购置等方面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设施改造工程分年度支付进度款和质保金；二是大型设备购置按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程序最后成交价格有所节约。

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2年，广州市民政局（含所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市救助管理站等)共 28 个单位、年末财政拨款 2,519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72.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75 万元,下降 2.5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226.3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2.77%,比上年减少 43.50 万元,下降 16.1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若干规定压减因公出国(境)考察的团数和人数。

2012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市民政局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 10 个、因公出国(境)团组和培训班 24 个、83 人次。

开支内容包括: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147.98 万元。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深化改革先行先试的决定,学习国外创新理论和先进做法,实现体制改革的战略性突破和开放水平的战略性提升,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为全国改革发展提供示范和借鉴,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由我局组团或参加其他部门团组共 14 个,分别赴境外交流社会福利服务管理、社会组织管理、社会救助管理、社会工作和志愿者管理、两岸婚姻家庭问题等业务。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78.32 万元。为学习借鉴国外社会管理的创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提升工作人员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由我局组织或者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境外培训班 8 批,分别赴境外参加社会管理创新与发展、

公共管理专题、非政府组织运作模式、社会管理法制实践等业务培训。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367.7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77.16%，比上年增加 22.03 万元，增长 1.64%。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局实有车辆数有所增加，2012 年末共有车辆 240 辆，比 2011 年增加 8 辆，相应增加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我局现有车辆特别是部分大客车已达到或接近报废期，为保障其正常行驶需较高的维修费。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496.99 万元。按照国家规定的汽车配备使用标准，对达到报废条件的 3 辆公务用车予以报废处置，更新购置 3 辆；经批准新增车辆 8 辆，其中：轿车 2 辆，小型载客汽车 3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3 辆。更新购置支出 496.99 万元，其中：报废重购和新购定编小汽车 6 辆，支出 111.29 万元，平均每辆 18.55 万元；为方便优抚对象、患者和家属往返，我局远郊单位老人院、精神病院、福利院、疗养院和救助站购置大客车 5 辆，支出 385.70 万元，平均每辆 77.1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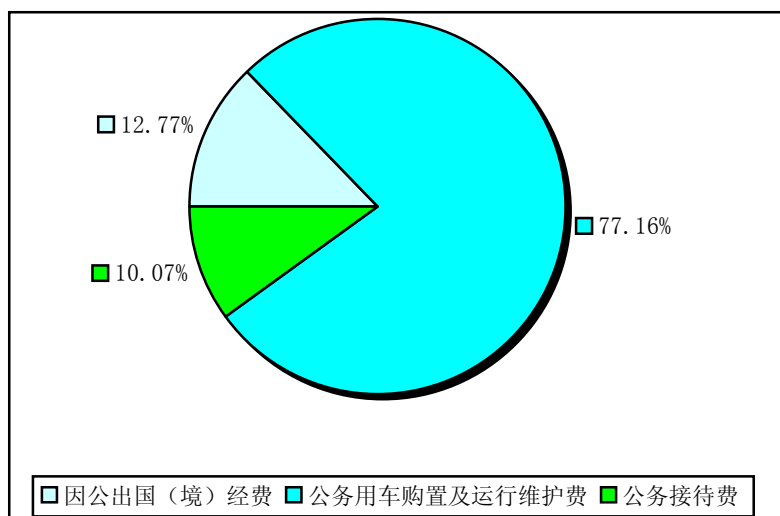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0.80 万元。本部门（含所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市救助管理站等）共 28 个单位，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96

辆，殡葬执法和流动救助用车 44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870.80 万元，平均每辆 3.62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到各区（县级市）开展扶贫救灾、社会救济、基层政权建设、区划地名勘界与测绘、流动救助、殡葬执法等工作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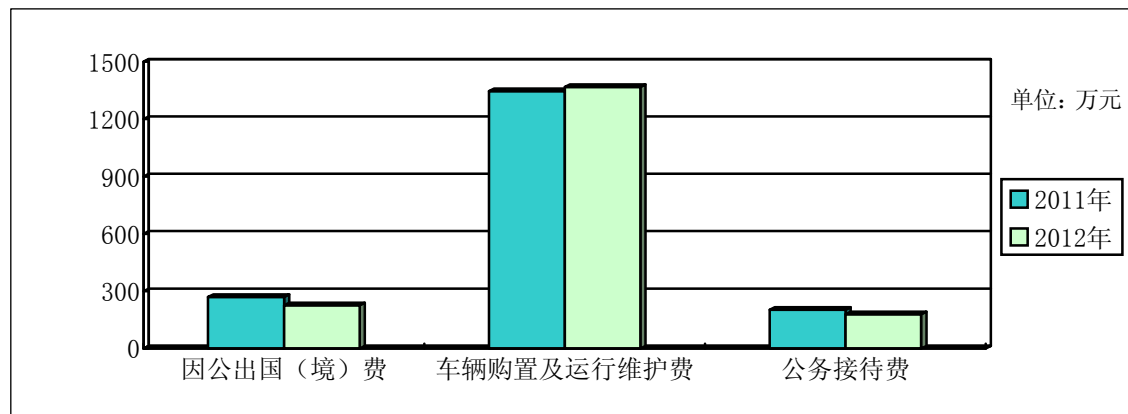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8.63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7%，比上年减少 24.28 万元，下降 11.9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若干规定压减公务接待。

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28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见下图）



（“三公”经费与上年对比情况见下图）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2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11,274.33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12%。

第四部分 2012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推进新型城市化发展成效显著

牵头开展“增进民生福祉，建设幸福广州”专题学习考察活动，按时完成专题调研报告和《关于推进民生幸福工程的实施意见》及 2013 年工作要点的起草工作，确定了民生幸福 10 大体系 60 项措施和 2013 年 30 项民生要点，细致梳理了“1+15”系列政策文件中涉及民政的工作的 32 个项目、84 项任务。组织开展民生指标体系、幸福社区测评指标体系、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行政区划优化等调研工作，形成了一批理论成果。各区（县级市）民政部门结合实际制定了具体实施意见，促进了新型城市化发展系列政策在全市民政系统落地。

二、社会救助水平全面提升

低保标准大幅提高，进一步扩大困难群众生活保障范围，全市城镇低保标准统一提高到 530 元，首次实现全市城镇低保标准一体化，番禺、南沙、萝岗区实现城乡一体化。农村平均低保标准提高到 467.14 元，增幅 23.86%。低收入困难家庭认定标准从低保标准的 1.2 倍提高到 1.5 倍，以低保标准为基数的基本医疗、分类救济等标准同步提高。孤儿养育、城镇“三无”人员、农村五保对象、政府供养人员供养标准也大幅提高。落实价格补贴发放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向困难群众发放节日慰问金和临时价格补贴共计 1.7 亿元。成立了广州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开

发建设了广州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系统，出台《广州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在越秀、番禺区开展了核对试点工作，对社会救助申请人的家庭的经济状况进行调查、核实，进一步增强了社会救助的公平性、规范性。完善医疗救助体系，建立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制度，出台了《广州市医疗救助试行办法》和《广州市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办法》，加大对本市居民的医疗救助力度，每年医疗救助最高限额达 14 万元，更有效地帮助他们解决看病难问题，全市医疗救助受惠群众 328498 人次，累计支出 12,850.34 万元。慈善救助成效斐然，荔湾区积极探索慈善实物救助新方式，将实物救助物品的发放从区慈善超市转入平价超市小鲜驿站，救助物品种类从原来 40 多种增加到 2500 多种。开展了“广东扶贫济困日暨广州慈善日”系列活动，筹集社会各界捐赠善款 2 亿多元，创我市历年主题募捐活动之最。有序开展各类扶贫、助学、赠医、恤孤、安老等慈善项目和慈善活动，一年来支出慈善救助善款 1.43 亿元。大力实施《广州市募捐条例》，开通了广州慈善网，推动慈善募捐规范化进程，增强慈善信息的公开透明。此外，还认真做好减灾救灾救助工作，成立了以分管副市长为主任的市减灾委员会，推动常态减灾和应急救灾相结合，继续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做好寒冷、台风、暴雨等灾害天气应对防御和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保障工作，增强自然灾害综合防御能力。

三、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养老体系建设取得突破，出台了《关于加快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明确“十二五”时期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主要任务、扶持优惠和保障措施。会同市规划部门编制了《广州市养老服务设施布局规划》，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全面建设夯实了基础。出台扶持养老机构建设新举措，修订并实施《广州市民办社会福利机构资助办法》，大幅提高民办社会福利机构运营资助和新增床位资助标准；制定了《广州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公办养老机构建设的实施意见》，支持黄埔、海珠等区扩建公办养老机构。大力推行养老机构意外责任保险，引入社会组织对民办养老机构进行社会工作督导，提高养老机构防范风险能力和服务水平。至12月底，新增养老机构床位2477张，全市养老机构床位共34036张，每千名老人床位27张。积极拓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修订了《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施办法》，制定了《广州市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评估和资助试行办法》、《广州市星光老年之家年度考核和分类资助试行办法》，对全市“六类老人”提高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对全市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和星光老年之家在全面评估基础上进行运营资助。继续推进街镇居家养老服务部及省级居家养老服务示范中心建设。越秀区依托长者综合服务中心积极开展综合为老服务，发放综合养老服务券，受到长者欢迎。继续落实为本市户籍80周岁以上长者免费安装“平安通”民生实事，全市“平安通”安装用户已达到3.5万多户。进一步加大了对农村养老服务投入，对300条行政

村老年人活动站点和 14 个农村养老服务“幸福计划”试点建设进行资助。新建 26 个五保村，使农村五保村达 136 个，投入 351 万元全面改善五保村的生活设施建设，大力改善了农村五保老人生活条件。

四、社会管理创新亮点纷呈

全面完成每个街道至少 1 个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任务，部分区建成了镇一级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番禺区 10 街 9 镇建成了 22 间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超额完成预期目标任务。目前全市共有 150 个街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投入运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入专业社工机构，根据区域服务需求实际情况，以家庭、青少年、长者为重点服务群体，科学设置服务项目，面向全体社区居民提供方便、贴心、专业、综合的优质社会服务，市区两级财政总投入达 2.81 亿元。萝岗区制定了家庭服务中心评估体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保障专业服务规范化、长效化，还依托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开展“邻里日”创建活动，构建新型和谐邻里关系。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制度得到进一步规范完善，建立了政府购买社会服务信息发布平台、评标专家库及服务评估人员数据库，提高了政府购买服务的公平性、专业性和实效性。海珠区还开展了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大型供需见面会及展示洽谈会，搭建政府与社会组织沟通平台。稳步推进基层自治组织建设，继续深入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村创建活动，花都区被评为全国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区。出台了《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的意见》，进一步理顺社区管理服务体制，强化社区自治功能。规范基层组织挂牌和上墙制度的管理，对村、社区组织牌子过多过滥问题进行了专项治理。规范城乡社区活动经费管理使用，制定了《广州市城乡社区活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今年落实经费 1.27 亿元，使全市城乡社区工作经费平均达到 33.4 万元/个（含专职人员工资、办公经费和活动经费），为社区居民更好的参与社区事务提供了保障条件。幸福社区创建工作有序推进，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深入开展创建试点工作，选取了全市五种类型的 26 个社区，通过推进社区设施配套化、社区服务多元化等十个方面工作任务，建成一批具有示范作用的“管理民主、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文明祥和、守望相助”的“幸福社区”。越秀、海珠、荔湾、天河、花都、增城等 6 个区（县级市）还主动推进 114 个社区开展创建工作。社工人才工作取得新成效，今年全市 1755 人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合格人数为历年之最。深化与中国香港社会工作的交流合作，开展广州社工培训及顾问试验计划。进一步培育发展民办社工机构，对全市 32 家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给予 525 万元的“一次性资助”及“以奖代补”。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创新开展，全面落实社会组织直接登记改革，此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被省社工委从社会创新观察项目升级为“试点项目”。积极向上级民政部门争取扩大我市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权限，经民政部、省民政厅批准，分别将非公募基金会、异地省级、县级商会登记管理权下

放我市。深化与中国香港社会工作的交流，开展广州社工培训及顾问试验计划。投入 586 万元对 39 家民办社工机构进行“一次性资助”及“已奖代补”，全市民办社工数量达到 152 家。天河区邀请新加坡、中国香港的社会工作者团队对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

五、双拥优抚安置扎实开展

隆重举行了广州市第七次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揭牌仪式，开展丰富多彩的双拥活动，先后协调组织召开春节军政座谈会、市五套班子走访慰问驻穗部队、庆祝建军 85 周年双拥文艺晚会等 20 多次大规模拥军活动，协调发动驻穗部队参与“广东扶贫日”、幸福社区创建、对口帮扶等活动。大力支持部队建设，安排专项资金帮助驻穗部队基层单位解决营区道路、训练设施、文化生活设施建设改造等方面的困难。修订《广州市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安置办法》，鼓励随军、随调家属通过双向选择实现就业和自谋职业，进一步拓宽随军家属就业安置渠道。优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再次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落实优抚对象各项优惠优待政策，积极推进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建设，全年发放抚恤补助 2.336 亿元。优质高效地完成了军休干部和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认真做好第三批军休干部房改数据的审核、汇总、上报，及时下拨军休人员安置补助经费，全面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及时落实发放城镇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自谋职业补助金市、区两级共 14,281.25 万元，发放 2012 年度退役士兵职业技

能培训补助金 1,178.25 万元。按政策做好无军籍职工等涉军人员信访维稳工作。

六、民政专项事务规范有序

依法依规开展区划调整工作，圆满完成了将番禺区大岗、东涌、榄核镇划归南沙区管辖，将增城市新塘镇划分为“两镇一街”的行政区划调整申报工作，为实施南沙新区发展规划拓展了空间，为特大镇转型升级发展创造了条件。认真做好地名管理和界线管理工作，全年依法批准地名612个。完成我市与中山市、东莞市2条地级界线联检工作，启动了全市25条区（县）级界线联检工作。规范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加强流浪未成年人专项救助保护，全年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34332人次，其中救助保护流浪未成年人2215人次，局属两救助管理站顺利通过民政部国家一级救助管理机构考评验收。依法开展婚姻登记工作，积极应对特殊日子扎堆结婚，满足群众需求，举办婚姻家庭知识公益大讲堂，邀请特邀颁证员为新人颁证。优化升级婚姻登记信息系统，与省民政厅、市社保等部门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全年共办理婚姻登记124201对。黄埔区在全市率先实行免费办理婚姻登记，并积极打造独具特色的民俗婚姻文化品牌。全市五个收养登记办公室共依法办理收养登记187宗，涉外送养125宗，积极会同公安部门妥善解决了2009年4月1日前收养社会弃婴入户问题共127宗。福彩销售实现新突破，全年销售额达到31.14亿元，同比增加34%，提前1个月完成省下达的销售任务，巩固了我市在全国省会城市

福彩销售的龙头地位。落实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顺利完成清明期间553.4万群众祭扫的接待服务工作。葬行业在全市八大行业民主行风评议工作中获得总分第一名。